

## 上海华燕房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### 重大诉讼仲裁公告的补发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华燕房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2月5日收到上海奉贤区人民法院的《应诉通知书》。公司现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披露，详见于2024年3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重大诉讼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上海华燕房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1日收到上海黄浦区人民法院的《应诉通知书》。公司现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披露，详见于2024年3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重大诉讼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上海华燕房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2日收到绍兴越城区劳动仲裁委的《应诉通知书》。公司现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披露，详见于2024年3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重大仲裁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以上三项诉讼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：

公告编号	涉及金额（元）	占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比例
2024-009	3,542,832	13.87%
2024-010	3,031,418	11.87%
2024-011	2,980,894	11.67%

由于信息沟通不到位，导致公司未能及时发布公告，现予以补充披露。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华燕房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8 日